

甬综执函办〔2020〕17号

## 宁波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关于市政协十五届 四次会议第 002 号提案的答复

黄盛林委员：

首先，感谢您对城市管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您在市政协十五届四次会议期间提出的第 002 号提案《关于以治理标准体系推进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建议》收悉。提案由市大数据局协办、我局主办。现将办理意见答复如下：

### 一、基本情况

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治理现代化工作，2019 年以来，市委市政府先后出台《宁波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宁波市城市精细化管理三年行动方案（2019-2021 年）的通知》（甬政办发 2019[58]号）和《中共宁波市委办公厅印发《中共宁波市委关于高水平推进市域治理现代化的决定》任务分工方案的通知》（甬党办 2020[1]号）。在市委市政府正确领导下，我局

以“三全四化”为总体目标，加快构建全覆盖、全过程、全天候的城市管理体制，全面提升城市管理法治化、精细化、智能化、社会化水平，2018年出台《全面贯彻“六争攻坚”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三年行动方案》，明确细化目标和具体举措，抓好贯彻落实。

### **（一）完善城市管理标准体系，强化制订研究，提升城市管理标准化水平。**

以市政设施、市容环卫、园林绿化、公用事业、综合执法领域为重点，抓紧制订出台技术标准、作业规范，截止目前，已完成《城市容貌标准》、《宁波市城市绿地养护技术规程》等12项地方标准的制定工作，走在市级相关部门前列。汇编《宁波市非现场执法典型案例》，制订《宁波市城市桥头跳专项处治技术导则》、《行道树树穴处理技术导则》等作业规范。与同济大学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开展城市精细化管理课题研究，完成中山路一体化养护模式课题研究。完成《宁波市建筑垃圾消纳场所和中转场所建设专项规划》等制订工作。

### **（二）优化智慧城管信息系统，加快开发应用，提升城市管理智能化水平。**

根据“互联网+”战略，按照实战、实用、实效的要求，推进智慧城管升级改造，统筹市、区县（市）园区、乡镇街道三级智慧城管建设，加快网格覆盖。目前全市智慧城管网格覆盖面积由最初的137.6提升至766平方公里，增长了5倍，划分万米网格6535个，建立部件数据225万件。二是“三级平台”基础夯实，全市22个中心镇、53个建制镇基本建成三级

平台，初步搭建智慧城管市级、区级、乡镇级平台之间上下联动、左右协调、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按照一体设计、统一平台、共同牵头、联合实施的建设模式，深入推进智慧城管平台与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深度融合。依托智慧城管大数据平台，建立完善桥梁监测系统、智慧环卫信息平台系统等城市管理行业监管系统，实现全行业的顶层监管和宏观把控。

### **（三）改革创新养护管理模式，推动重心下移，提升城市管理一体化水平。**

按照事权与财权相匹配原则，推动重心下移，落实属地职责，厘清市、区县（市）、街道（乡镇）等城市管理工作职责。2019年1月份开始，在中山路试点推进市政、绿化、保洁、序化等一体化养护，逐步解决基础设施养护边界模糊、责任不清等问题，实现养护作业无缝衔接及管理统筹协调。以“一个部门指挥、一支队伍执法、一体化养护、一支队伍巡查、一套闭环工作机制”为目标，以鄞州钟公庙街道、江北白沙中马区域、海曙江夏街道等为创建区域，开展退红空间改造、口袋公园建设、智慧停车等专项提升，打造垃圾分类示范区域，整治店招广告无序设置，规范路铭牌设置，努力打造城市精细化管理示范区域，为全域精细化管理累计典型经验做法。

## **二、下步工作安排**

### **（一）进一步完善城市精细化管理标准体系**

1. **制订指导手册。**根据市精细化管理三年行动方案和我局业务范围，与同济大学合作，制订《宁波市城市精细化管理导则》，涵盖市政设施、市容环卫、园林绿化、公用事业、综合

执法等领域，明确标准化管理和验收依据标准，研究提出我市城市精细化管理阶段性目标任务和作业标准。系统总结梳理国内先进城市经验，建立城市精细化管理评价理论基础，会同同济大学研究制订长三角城市精细化管理指标体系，组织开展我市精细化管理指数评价工作，为下一步城市精细化管理提供指导依据。

**2. 完善行业规范体系。**继续推进行业标准化体系建设工作。推进《城市隧道渗漏水维修作业标准》、《宁波市瓶装液化石油气储配站站容站貌标准化通用设计导则》等标准制订工作，推动标准应用实施。开展市政、园林、环卫养护综合单价编制，推进《宁波市市政设施养护综合单价》、《宁波市城市绿地养护定额标准》等制订工作。

**3. 推进专业机构建设。**筹建宁波市城市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做为我市城市精细化管理专家智囊团队，提供城市精细化管理技术支撑，协调推进城市管理各行业作业规范、运行规范、工作标准的制定，健全行业管理标准体系。

## **（二）开展城市精细化管理示范区域创建工作**

**1. 打造“席地而坐”城市客厅示范区域。**会同市文明办印发《宁波市“席地而坐”城市客厅示范区域创建实施方案》，以高于文明城市创建、宁波市城市容貌标准、“道路清爽行动”一级道路保洁要求，实现公共区域无死角、地面路面无积尘、城市家俱无污渍、水体清澈无垃圾，道路保洁见本色、绿化绿地见景致。以重要商圈、广场公园、交通枢纽、迎宾道路、旅游景区为重点，分批次创建“席地而坐”城市客厅示范区域，

2020年首批创建成20个。通过三年努力，到2022年共创建成100个高品质示范区域。

**2. 继续做好“精美街区”创建工作。**在鄞州区钟公庙街道、江北区老外滩等区域持续推进精美街区创建工作，落实一个部门指挥，推行一体化养护，实行一支队伍执法，开展一支队伍巡查，健全一套闭环工作机制，以各区县（市）上报的创建区域为试点，突出路面保洁、道路养护、绿化景观等重点专项整治，确保尽快出成效、显形象，切实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充分体现精细化管理示范区域先行先试、引领带动作用。

### （三）持续推进城市管理养护模式创新工作

继续推进市政、园林、环卫一体化养护工作，实现养护专业化、监管一体化。在中山路一体化养护工作基础上，推进机场路高架、环城南路高架等城市高架道路一体化养护工作，计划年内完成招投标工作，对涉及的城市主干道开展测量，明确详细设施量。根据考核监督办法对城市主干道开展统一的考核检查，严罚严处，强化对一线作业班组的监督考核工作，将养护质量和资金拨付挂钩，切实提高城市主要道路各类设施养护质量，提升资金使用效率，确保养护一体化效果的持久长效。

### （四）完善城市精细化管理组织体系建设

以“干净、整洁、有序、安全”为总体目标，以住建部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宁波分平台建设为抓手，在宁波市智慧城管现有平台基础上，搭建宁波市城市综合管理服务监督指挥平台，适时成立宁波市城市综合管理服务监督指挥中心，完成应用体系、数据体系、基础环境建设，加快市政、环卫、园林、

执法等城管行业以及公安、交通、市场监管、水利等涉管部门信息共享、数据分析、工作互动，构建适应高质量发展要求的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工作体系，有效增强城市管理统筹协调能力，提高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水平。

以上答复不尽全面，工作不当之处恳请您的理解。城市管理工作离不开您的关注、信任和支持，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衷心希望能继续得到您的关心和支持。

宁波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0年9月4日

（联系人：金伟松 电话：87970559）